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228101000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中共楚雄州委党校是在州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州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中共楚雄州委党校实行党委制，与州行政学校、州社会主义学院合署办公，校长由州委副书记兼任，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主持日常工作。

中共楚雄州委党校实行党委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全面负责，党委委员、副校长、纪委书记按分工各负其责，按照各自的分工或受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的委托，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分管方面的工作，对分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应及时向书记、常务副校长请示汇报和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重大问题应提请校党委会议或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重点工作任务：一是抓干部培训，强化干

部教育。围绕州委、州人民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全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大局，按照《2013—2017 年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要求，全年举办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题的培训班 60 期，培训学员 14044 人次。二是抓教学科研，传播党的理论。全年组织教师深入全州各级党政机关、公司企业、农村社区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党章党纪、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十九大精神、省第十次党代会、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理论宣传 180 场次，受众达到 18220 人次。全年完成各类课题 40 项，其中完成省级课题 12 项；在各级刊物发表论文或理论文章 179 篇，其中公开发表 67 篇；校刊《彝州论坛》出版发行 6 期，刊发论文或理论文章 146 篇。三抓扶贫工作，促进精准脱贫。积极协调项目资金，帮助扶贫点他利颇村委会完成 2 条镇村道路硬化工程，协助建成他利颇到 6 个村小组道路，解决当地群众行路难的问题。投入大量资金，帮助他利颇建设 6 个村民小组党支部活动场所，配齐活动室桌椅、音响设备、党建书架和图书资料。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党楚雄彝族自治州委员会党校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25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6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5 人）。

离退休人员 56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54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488.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36.07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4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52.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3.55%；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06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部门收入决算情况 2017 年与 2016 年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2017 年	2016 年	比上年 增减	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36.07	1548.93	-112.86	-7.29%
二、事业收入	52.84	26.9	25.94	96.43%
三、其他收入	0.06	94.88	-94.82	-99.94%
合计	1488.97	1670.71	-181.74	-10.88%

2017 年部门收入执行情况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新建报告厅工程完成工，建设工程资金减少；事业收入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非税收入比上年增加，事业收入预算指标增加；其他收入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其他收入只有存款利息收入，无其他资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48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3.14 万元，总支出的 93.56%；项目支出 95.83 万元，总支出的 6.4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部门支出执行情况 2017 年与 2016 年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2017 年	2016 年	比上年 增减	增减%
一、基本支出	1393.14	1232.94	160.2	12.99%
二、项目支出	95.83	457.36	-361.53	-79.05%
合计	1488.97	1690.3	-201.33	-11.91%

2017 年部门支出执行情况中，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养老保险增加、综合绩效考核评价奖金增加、事业收入增加相应基本支出增加等；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新建报告厅工程完工没有建设资金投入、项目资金减少、其他收入只有存款利息收入支出，没有安排其他资金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93.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养老保险增加、综合绩效考核评价奖金增加、事业收入增加相应基本支出增加等。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离退休人员工资、生活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 1285.2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2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维修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107.8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7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本单位完成特定的教学科研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的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95.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1.5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新建报告厅工程完工没有建设资金投入;项目资金减少;其他收入只有存款利息收入支出,没有安排其他资金支出。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楚财预[2017]50 号 2016 年 1 至 12 月纳入预算管理非税收入政府统筹返还(培训支出) 3.28 万元;

2、楚财行[2017]158 号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经费 0.3 万元;

3、楚财行[2017]90 号州级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31 万元(中青班、基层党务干部班、社会组织党务干部培训班、县处级以上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县市换届新进班子及新提拔领导干部培训班、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暨省第十次州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专题研讨班、组织人事干部培训班);

4、楚财预[2017]8 号《彝州论坛》办刊经费 4 万元;

5、楚财预[2017]8 号办公、教学、后勤设备购置 13.0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2.95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0.06 万元);

6、楚财预[2017]8 号教师培训费 4.75 万元;

- 7、楚财预[2017]8号教学科研经费 4.75 万元;
- 8、楚财预[2017]8号教学设备设施维修 6.74 万元;
- 9、楚财预[2017]8号廉政教育基地运行维护费 5 万元;
- 10、楚财预[2017]8号图书音像资料购置 5 万元;
- 11、楚财预[2017]8号学校新建停车场绿化及更换冻死树木 1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6.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5%。比上年减少 112.86 万元,主要原因新建报告厅工程完工没有建设资金投入、项目资金减少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 1028.96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1.65%, 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857.33 万元, 开展正常教学科研工作和事业发展的公用支出 154.48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6 万元, 办公、专用设备和图书资料购置 11.59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64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46%, 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 131.44 万元、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7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2.76 万元、抚恤金 3.84 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3.9 万元。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3.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2%。主要是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72.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07%，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规定，控制公务接待次数。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2.31 万元，下降 67.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96 万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3.97%。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后单位没有保留车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为 0 万元；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控制公务接待次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1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1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11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2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地州单位和县市党校教学科研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委党校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1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9.15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印刷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其

他交通费用增加（车改后公务员车改补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费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州委党校资产总额 3125.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8.18 万元，固定资产 3077.2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38.3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3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758.21 平方米，账面原值 23.11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7.04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 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 型设备	其他固定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125.4	48.18	3077.23	2588			489.2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

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维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用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主要是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3、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用于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图书资料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228101111**

